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 <u>二</u> 次会议第 <u>55</u> 号提案的答复		
周绍吉、苏立梅（委员/集体）： 关于 <u>大力发展全民健身事业的建议</u> 提案收悉，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：		
办理结果清单	建议一	加大全民健身的宣传动员力度，广泛宣传全民健身的意义和作用
	当年完成事项	2023年全国新年登高健身大会云南主会场活动、2022三人篮球大众争霸赛富民赛区比赛、富民县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、富民县第八届快乐周末职工青少年足球赛、2023中国·富民杨梅旅游文化节—“健康健步走”“三人篮球邀请赛”等活动在全国、省、市相关媒体大量转发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开展不低于3600人次国民体质监测，培养三级社会体育指导员100名，培养成立体育协会2个、俱乐部1个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积极打造多形式、多层次专业机构，进一步规范体育社团组织管理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二	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向公众开放
	当年完成事项	拟定了《富民县推进机关、学校、企事业单位体育场馆设施向社会开放实施方案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向各单位征求了意见和建议。目前，正在开展第二轮征求意见，待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县人民政府研究审定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充分利用“互联网+”，通过“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”，为市民、群众提供科学健身指导、赛事活动、场馆开放、体育培训、社区运动会等全民健身信息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继续完善“全民健身信息服务平台”建设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三	加强对已有健身设施的维护和管理
	当年完成事项	完成县城建成区共23件健身器材更换，确保卫生城市、文明县城、健康县城等复检验收顺利通过。
	当年推动工作	明确建有体育设施的各镇（街道）、行政村（社区）、机关和企事业单位、公园、小区物业为健身设施维护管理的责任单位，具体负责健身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，倡导市民爱护健身设施。

	明年待落实事项	继续对已有的健身设施进行全面检查，有破损的及时进行维护，存在安全隐患的及时更换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办理结果清单	建议四	制定年度全民健身计划
	当年完成事项	县政府出台了《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富民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富政通〔2022〕19号），并在富民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了关于《富民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的政策解读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县教育体育局出台了《关于印发富民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体育工作要点的通知》（富教通〔2023〕12号），并附《富民县教育体育局2023年体育工作历》，对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年度任务进行了具体安排，逐一落实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继续落实《富民县全民健身实施计划（2021—2025年）》及年度工作计划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	建议五	丰富体育赛事活动，吸引社会资源资金积极参与
	当年完成事项	已经举办2023年全国新年登高健身大会云南主会场活动、2022三人篮球大众争霸赛富民赛区比赛、富民县第八届快乐周末职工青少年足球赛、2023中国·富民杨梅旅游文化节—“健康健步走”“三人篮球邀请赛”等活动。
	当年推动工作	积极筹备、组织参加四年一届的昆明市运动会（第七届）、昆明市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（第十二届）等市级大赛；计划举办全民健身日广播体操（工间操）展演、气排球比赛、丰收节庆祝活动等一系列活动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加强与省，市级对接，丰富体育赛事活动内容。
	不能采纳原因	无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、相关答复文件等）		
补充说明：（办理过程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） 周绍吉委员现场面商；苏立梅委员外出，委托单位领导代签。 富民县教育体育局 日期：2023年6月20日		
提案办理结果： <u>A</u> 类 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		
联系人	邵天才	联系电话 68811053